

辜鸿铭刘文典黄侃章太炎顾颉刚鲁迅吴宓钱穆
苏雪林陈寅恪傅斯年钱玄同刘半农胡适朱自清
台静农林徽因沈从文王国维

民国教授往事

汪修荣 著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

民国教授往事

汪修荣 著

河南文艺出版社



章太炎 顾颉刚 鲁迅 吴
因 沈从文 王国维 袁
玄同 刘半农 胡
迅 吴宓 钱
卓鸿 饒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民国教授往事 / 汪修荣著. — 郑州: 河南文艺出版社,
2008.4

ISBN 978-7-80623-947-6

I. 民… II. 汪… III. 文化—名人—生平事迹—中国—民国
IV. K825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8)第028322号

民国教授往事 / 汪修荣 著

统 筹: 单占生 张 明

策 划: 许华伟

责任编辑: 杨秋意 文 欢

装帧设计: 朱赢椿

版式制作: 刘 俊

责任校对: 伊春萍

出版发行: 河南文艺出版社

本社地址: 郑州市鑫苑路18号鑫苑名家11号楼

邮政编码: 450011

承印单位: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

经销单位: 新华书店

纸张规格: 720毫米×1000毫米 1/16

印 张: 19.5

字 数: 260千字

版 次: 2008年4月第1版

印 次: 2008年4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: ISBN 978-7-80623-947-6

定 价: 28.00元

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

图书如有印装错误,请寄回印厂调换。



怪杰辜鸿铭

〇〇一

他是公开主张多妻主义的，他一个最出名的笑话就是：“人家家里只有一个茶壶配上几个茶杯，哪有一个茶杯配上几个茶壶的道理？”

——罗家伦

英文文字超越出众，二百年来，未见其右。造词、用字，皆属上乘。总而言之，有辜先生之超越思想，始有其异人之文采。鸿铭亦可谓出类拔萃，人中铮铮之怪杰。

——林语堂



名士刘文典

〇一七

古今真懂《庄子》者，两个半人而已。第一个是庄子本人，第二个是我刘文典，其余半个……

——刘文典

合肥刘叔雅先生以所著《庄子补正》示寅恪，曰：“姑强为我读之。”寅恪承命读之，叹曰，先生之作，可谓天下之至慎矣。……然则先生此书之刊布，盖将一匡当世之学风，而示人以准则，岂仅供治《庄子》者之所必读而已哉！

——陈寅恪



国学狂人黄侃

〇三一

他的国学是数一数二的，可是他的脾气乖僻，和他的学问成正比例，说起有些事情来，着实令人不能恭维。

——周作人

但老师是中外学术界公认的大师之一。……大师之大，大在何处？……我觉得季刚老师的学问是既博且专的。无论你用经、史、子、集、儒、玄、文、史，或义理、考据、词章来分类，老师都不仅有异常丰富的知识，而且有非常精辟的发明。他在文字、音韵、训诂诸方面的成就是空前的……

——程千帆



“疯子”章太炎

〇四七

文辞训故，集清儒之大成；内典玄言，阐晋康(唐)之遗绪；博综兼擅，实命世之大儒。

——黄侃

考其生平，以大勋章作崩坠，临总统府之门，大诟袁世凯的包藏祸心者，并世无第二人；七被追捕，三人牢狱，而革命之志，终不屈挠者，并世亦无第二人；这才是先哲的精神，后生的楷模。

——鲁迅



顾颉刚与鲁迅的恩恩怨怨

〇六三

我一生中第一次碰到的大钉子是鲁迅对我过不去。

——顾颉刚

我真想不到，在厦门那么反对民党，使兼士愤愤的顾颉刚，竟到这里来做教授了，那么，这里的情形，难免要变成厦大，硬直者逐，改革者开除。而且据我看来，或者会比不上厦大，这是我新得的感觉。我已于上星期四辞去一切职务，脱离中大了。

——鲁迅致孙伏园



性情教授吴宓

〇七七

雨僧先生是一个奇特的人，身上也有不少的矛盾。他古貌古心，同其他教授不一样，所以奇特。别人写白话文，写新诗；他偏写古文，写旧诗，所以奇特。他反对白话文，但又十分推崇用白话写成的《红楼梦》，所以矛盾。他看似严肃、古板，但又颇有一些恋爱的浪漫史，所以矛盾。他能同青年学生来往，但又凛然、俨然，所以矛盾。……雨僧先生在旧社会是一个不同流合污、特立独行的奇人，是一个真正的人。

——季羡林



一代儒宗钱穆

〇九一

你是一个古老文化的代表者和监护人,你把东方的智慧带出了樊笼,来充实自由世界。

——耶鲁大学授予钱穆名誉博士学位时的颂词



是是非非苏雪林

一〇七

发表了《致蔡子民先生论鲁迅书》并《与胡适先生论当前文化动态书》两文,文艺界便视我为异端,为化外之民。

——苏雪林

凡论一人,总须持平。……鲁迅自有他的长处。……旧文字的恶腔调,我们应该深戒。

——胡适致苏雪林



“教授之教授”陈寅恪

一二一

宓于民国八年在美国哈佛大学得识陈寅恪。当时即惊其博学,而服其卓识,驰书国内诸友谓:“合中西新旧各种学问而统论之,吾必以寅恪为全中国最博学之人。”今时阅十五、六载,行历三洲,广交当世之士,吾仍坚持此言,且喜众之同于吾言。寅恪虽系吾友而实吾师。

——吴宓



顾颉刚其人其事

一三五

颉刚在我们友朋中,是低着头努力的人。他不说话,不喊口号,也不做什么《国学概论》、《国学大纲》一类的空疏的,无聊的,甚至于抄袭而成的文字。他是有计划的,勇敢的,就心之所要,性之所至,力之所至,以从事学问与著述。……因为颉刚才真真是沉醉于学术的人。

——胡适



书生意气傅斯年

一五一

孟真为人，磊落轩昂，自负才气，不可一世。执笔为文，雄辞宏辩，如骏马之奔驰，箕踞放谈，怪巧瑰琦，常目空天下士。因此，有人目他为狂，也有人说他是狷。狂也好，狷也好，正是他过人之处。惟其狂，所以富于情感，笃于友谊。惟其狷，所以办事能坚持主张，确守职责，为要贯彻他的主张，完成他的职责，他常常能力排群议，独行其是。

——朱家骅



钱玄同二三事

一六五

口才好，立着讲，总是准时开始，准时结束。……钱先生不然，用普通话讲，深入浅出，条理清晰，如果化声音为文字，一堂课就成为一篇精炼的讲稿。记得上学时期曾以口才为标准排名次，是胡适第一，钱先生第二，钱穆第三。

——张中行



独立不羁的刘半农

一八一

其一是半农的真。他不装假，肯说话，不投机，不怕骂，一方面却是天真烂漫，对什么人都无恶意。其二是半农的杂学。他的专门是语音学。但他的兴趣很广博，文学美术他都喜欢，做诗，写字，照相，搜书，讲文法，谈音乐。

——周作人



顾颉刚与胡适、傅斯年的恩怨是非

一九七

这二十年来,我陆续发现了胡适的种种毛病,友谊也由枯萎而死亡……

——顾颉刚

照现在这样的做下去,不到五年,我是一个落伍者了,我完了,我除了做学问之外再没有别的路了!所以这一关,我一定要打破,一定要在别人看为‘得意’的环境中挣扎奋斗!孟真是极聪明的人,乃不能理会我这一点,一定要我在他的支配下过生活。结果不但支配无效,翻激起我回想在北大研究所时的旧梦,怨恨我的自由乃为名缰利锁囚禁了!

——顾颉刚



朱自清:最完美的人格

二〇九

凡是认识朱先生的,同朱先生同过事的,都承认朱先生是最“认真”的人。他大事认真,小事也认真,自己的私事认真,别人或公众的事他更认真。他有客必见,有信必回,他开会上课绝不迟到早退。凡是公家的东西,他绝不许别人乱用,即使是一张信笺,一个信封。学校里在他大门前存了几车沙土,大概是为修墙或铺路用的,他的小女儿要取一点儿去玩玩,他说不许。他说不许,因为那是公家的。

——李广田



台静农的三栖人生

二二三

台静农的字是台静农,高雅周到,放浪而不失分寸,许多地方固执得可爱,却永远去不掉那几分寂寞的神态。这样的人和字,确是很深情的,不随随便便出去开书展是对的。他的字里有太多的心事,把心事满挂在展览厅里毕竟有点唐突。

——董桥



林徽因与徐志摩、金岳霖：往事知多少

二三九

徐志摩当时爱的并不是真正的我，而是他用诗人的浪漫情绪想象出来的林徽因，可我其实并不是他心目中所想的那样一个人。

——林徽因

看来思成是真正爱你的，我不能去伤害一个真正爱你的人，我应该退出。

——金岳霖

我离开了梁家就跟丢了魂一样。

——金岳霖致费慰梅



沈从文：寂寞的教授生涯

二五九

因为我在中国，书又读不好，别人要我教书，也只是我的熟人的面子同学生的要求。学生即或欢迎我，学校大人物是把新的什么都看不起的。我到什么地方总有受恩的样子，所以很容易生气，多疑，见任何人我都想骂他咬他。我自己也只想打自己，痛殴自己。

——沈从文致王际真



文化殉道者王国维

二七七

王先生的性格很复杂而且可以说很矛盾；他的头脑很冷静，脾气很和平，情感很浓厚，这是可从他的著述，谈话，和文学作品看出来的。只因有此三种矛盾的性格合并在一起，所以结果可以至于自杀。他对于社会，因为有冷静的头脑，所以能看得很清楚；有和平的脾气，所以不能取激烈的反抗；有浓厚的情感，所以常常发生莫名的悲愤。积日既久，只有自杀之一途。

——徐中舒

后记

二九八

怪杰辜鸿铭

他是公开主张多妻主义的，他一个最出名的笑话就是：「人家家里只有一个茶壶配上几个茶杯，哪有一个茶杯配上几个茶壶的道理？」

——罗家伦

英文文字超越出众，二百年来，未见其右。造词、用字，皆属上乘。总而言之，有辜先生之超越思想，始有其异人之文采。鸿铭亦可谓出类拔萃，人中铮铮之怪杰。

——林语堂



怪杰辜鸿铭



民国教授往事

在民国时期,辜鸿铭是个大名鼎鼎的人物。林语堂这样评价他:“英文文字超越出众,二百年来,未见其右。造词、用字,皆属上乘。总而言之,有辜先生之超越思想,始有其异人之文采。鸿铭亦可谓出类拔萃,人中铮铮之怪杰。”(林语堂《辜鸿铭集译〈论语译英文〉序》)

民国早年,辜氏不仅在国人中名声鼎沸,在西方世界名气更大,甚至到了被神化的地步。一度,辜鸿铭成了中国文化和中华文明的代名词。一九二一年,英国名作家毛姆游历中国时特地慕名求见,想一睹尊容,请他讲解《春秋大义》。为此特地托一位英国洋行的同胞说情,等了几天也未见回音。去问怎么回事,同胞说,他写了一张条子,让辜氏前来拜见,不知为什么一直未见辜氏影子。毛姆一听才知事情被弄糟了,于是亲笔拟了一封短简,恭恭敬敬地表达仰慕之意,求赐一见,辜氏这才答应与他见面。

怪杰辜鸿铭
〇〇二

还有一个故事,更能说明辜氏的影响。当年日本著名作家芥川龙之介到中国访问,一位老朋友约翰斯特别叮嘱他说:“不去看紫禁城也不要紧,但不可不去一见辜鸿铭啊!”在当时西方人眼中,辜氏名声居然超过了紫禁城!有意思的是,芥川龙之介见到辜鸿铭后,特地写了一篇文章,在文章中,他真诚感慨道:“约翰斯真不我欺。”(芥川龙之介《辜鸿铭先生》)显然这次见面令他十分满意,对辜氏和中华文化也有了更深的了解。

这两则真实的故事很形象地说明了辜氏在外国人心目中的影响。

辜鸿铭为什么令外国人如此着迷呢?

辜鸿铭(1857-1928),原籍福建同安,出生于马来亚槟榔屿。名汤生(TOMSON),又号立诚,别署汉滨读易者、读易老人。晚年自称东西南北老人。曾祖为当地华侨首领,父辜紫云,在槟榔屿为英商布朗经营橡胶园,母为欧洲人。因从小聪明伶俐,被布朗收为养子。一八六九年,十三岁时,辜氏随养父布朗赴欧留学,接受系统的西方教育,后获爱丁堡大学文学硕士学位,为中国完成全部英式教育第一位留学生。辜氏先后留学欧洲十一年,广泛涉猎西方文学、哲学等,精通英、德、法、拉丁、希腊等多种语言,这在早期留学生中也十分罕见。辜氏后来暴得大名也与他精通多国外语有很大的关系。

一八八〇年,辜鸿铭学成返回槟榔屿,在新加坡当地殖民地政府任职。一八八二年,在新加坡偶晤维新派人物马建忠,一席长谈后辜氏思想发生极大转变。自称“三日倾谈”“使我再一次变成一个中国人”。从此开始从西学转向中国文化。“……读五经诸子,日夜不释手。数年,遂遍涉群籍,爽然曰:道固在是,不待旁求也。”(罗振玉《外务部左丞辜君传》)辜氏通过研读传统文化,对中西方文化产生了新的认识,“谓欧美主强权,鹫外者也;中国主礼教,修内者也。言一时强盛,似优于中国,而图长治久安,则中国之道盛矣、美矣!文襄闻而大异之,延入幕府,不烦以常职,有要事就询焉。”(罗振玉《外务部左丞辜君传》)

一八八五年,辜氏入张之洞幕府,担任幕僚,先后近二十年,从此迷上



辜鸿铭老年时期像

传统的儒家文化，成为中华传统文化的忠实信徒。

一九〇七年，辜鸿铭随张之洞入阁，第二年被任命为外务部员外郎，后升至左丞。一九一〇年，辞去外务部职务，南下上海，任南洋公学教务长（一说校长）。关于辜去上海的原因，一种说法是，张之洞死后，张的上司和同事梁敦彦感到袁世凯将卷土重来，因辜曾在公开场合骂过袁是流氓，更大胆声称：“人谓袁世凯为豪杰，吾以是知袁世凯为贱种也。”梁敦彦担心他会遭到袁世凯的报复，难逃厄运，劝他南

下，于是辜遂南下上海南洋公学。辜氏在南洋呆的时间并不久，辛亥革命后，辜为忠于清室便从南洋辞职了（一说是被赶走）。关于辜从南洋辞职的原因，蔡元培是这样说的：武昌起义后，上海望平街有人发传单，交通堵塞，“辜先生那时正在南洋公学充教员，乃撰一英文论说送某报，责问公共租界工部局，谓‘望平街交阻滞，何以不取缔？’南洋公学学生阅之，认辜有反革命意，乃于辜来校时，包围而诘责之。辜说：‘言论本可自由，汝等不佩服我，我辞职。’学生鼓掌而散，辜亦遂不复到校。”（蔡元培《辛亥那一年的辜鸿铭》）

辜氏在南洋的时间虽不长，但这却是辜氏教授生涯的开始。

一九一五年四月，蔡元培聘请辜鸿铭任北京大学教授，讲授英国文学。这个时期正是辜氏在西方文化界如日中天的时期。一九一六年，《春秋大义》德译本出版，在德国掀起一股“辜鸿铭热”，丹麦著名文学批评家勃兰兑斯在《辜鸿铭论》中称他为“现代中国最重要的作家”，从来还没有一个中国人被西方如此认可，并得到这样高度评价。就连李大钊也在一九一八年撰文称“中国二千五百余年文化所钟出一辜鸿铭先生，已足以扬眉吐气于二十世纪之世界”。这一时期的辜鸿铭可以说达到了他声名的顶点，真正是炙手可热，所以辜鸿铭的狂与怪也就不足为奇了。时人这样评价他：“在我的记忆中，辜鸿铭这个人可说是怪才，他的‘才’可能有人能相伦比；至于他的‘怪’，却是无人能与伦比的。”（周君亮《追忆怪才辜鸿铭》）

辜鸿铭出名，不仅因为他的学贯中西，也不仅因为他能操一口流利的外语，还因为他奇特的外貌和许多特立独行的做法。谈到这位学界怪杰，周作人曾这样描写道：“北大顶古怪的人物，恐怕众口一词的要推辜鸿铭了吧。……他生得一副深眼睛高鼻子的洋人相貌，头上一撮黄头毛，却编了一条小辫子，冬天穿枣红宁绸的大袖方马褂，上戴瓜皮小帽……”非常可笑的是，就连他的包车车夫，也是一个拖带大辫子的汉子，正好与主人形成一对，成为北大门前的一道风景。当年还是北大学子的罗家伦后来回忆说：“我记得第一天他老先生拖一条大辫子，是用红丝线夹在头发里辫起来的，戴了一顶红帽黑缎子平顶的瓜皮帽，大摇大摆地上汉花园北大文学院的红楼，颇是一景。”

还有人描写得更加细致：“先生性虽和蔼，但一触其怒，则勃然大发，无论何人，不能遏止，必骂个痛快，才能平息。先生喜叉麻雀，但不高明，每战必北。日居谈喜诙谐，叨叨不绝，信难捧腹。衣冠极奇特，常穿蓝布长衫，戴红顶瓜皮小帽，留长辫一条。民国初年至北大上课时，行必坐轿，衣龙补长袍，足厚底朝鞋，头戴花翎顶，其辫辘辘，提水烟袋而登讲坛。”（王森然《辜鸿铭先生评传》）几个人的回忆，大同小异，却从侧面构成了一幅北大时期辜鸿铭的形象写照。

关于辜鸿铭在北大授课的风采,最有发言权的,当数他的亲炙弟子罗家伦。“在清末民初一位以外国文字名满海内外,而又以怪诞见称的,那便是辜鸿铭先生了。……后来我到北京大学读书,蔡先生站在学术的立场上网罗了许多很奇怪的人物。辜先生虽然是老复辟派的人物,因为他外国文学的特长,也被聘在北大讲授英国文学。因此我接连上了三年辜先生主讲的‘英国诗’这门课程。……到了教室之后,他首先对学生宣告:‘我有三章约法,你们受得了的就来上我的课,受不了的就趁早退出:第一章,我进来的时候你们要站起来,上完课要我先出去你们才能出去;第二章,我问你们话和你们问我话时都得站起来;第三章,我指定你们要背的书,你们都要背,背不出不能坐下。’我们全班的同学都认为第一第二都容易办到,第三却有点困难,可是大家都慑于辜先生的大名,也就不敢提出异议。”(罗家伦《回忆辜鸿铭先生》)

辜氏英文很好,由于从小未接受严格的传统文化教育,中文反倒不尽如人意,不仅译文有时显得生硬,板书也常常出错,“因为辜先生的中国文学是他回国以后再用功研究的,虽然也有相当的造诣,却不自然。这也同他在黑板上写中国字一样,他写中国字常常会缺一笔多一笔而他自己毫不觉得。”(罗家伦)

辜氏从小受西方教育方式影响较大,所以并不完全拘泥中国的教学方式,上课时也经常跑题,信马由缰。周作人回忆说:“他在北大教的是拉丁文等功课,不能发挥他的正统思想,他就随时随地想要找机会发泄。”(周作人《北大感旧录·辜鸿铭》)

不仅如此,辜氏许多做法,也迥异于常人。五四时候,辜氏在一家日本人办的华北正报上写了一篇文章,大骂学生运动,说学生是暴徒,是野蛮。有一天,罗家伦看报以后,拿着报纸就冲进教室质问他,说他不该在日本人的报上写文章骂中国学生,辜一时脸色铁青,最后用手敲着讲台忽然文不对题地来一句:“我当年连袁世凯都不怕,我还怕你?”这简直有点像小孩子吵架了,倒也显示了他政治上幼稚可爱的一面。

辜鸿铭一向恃才傲物,目中无人,眼中能看得上的人寥寥无几,蔡元培算得上是其中的一个。也许是因为蔡元培请他到北大的,所以他对蔡元培一向十分维护,甚至到了可笑的地步。五四运动后,由于政治上的原因,蔡被迫辞去北大职务,大家都竭力挽留,辜鸿铭也走上讲台表示挽留之意,讲话时突然来一句:“校长是我们学校的皇帝,所以非得挽留不可。”他的用意很明白,但把蔡元培比作皇帝的说法在当时却很不合时宜,若是换了别人,早挨了众人一顿批,但因为他是辜鸿铭,而且又是为了表达挽留蔡元培的好意,所以也就没人与他计较了,反倒哄笑起来。

接受传统文化熏陶后,辜氏思想渐渐趋于保守,甚至对旧的封建文化十分迷恋,但在具体表现上又特立独行。

“辛亥年清廷逊位后,有一批遗臣,组织一集体名曰‘宗社党’,辜鸿铭亦为此中一分子。时宣统仍拥有皇帝名义,曾下诏诸遗老剪去发辫,遗老们都奉诏,但辜的辫子却留下不剪。中国在男人蓄辫时期,也有十分漂亮的辫子,那是长在青少年头上的,头发很长很多而黑润,但辜鸿铭的头发却稀少而短,半黄半黑,结成发辫,其细如指,都在后脑勺上,弯弯曲曲,十分怪异。他却毫不以为怪,昂然出入于大庭广众之间,遗老们遵命剪发后,全世界只有一条男辫子保留在辜鸿铭的头上,因此便使这一条发辫成为辜鸿铭的特别标志了。”(周君亮《追忆怪才辜鸿铭》)

对辜氏的种种另类做派,罗家伦分析得十分透彻,“无疑义的,辜先生是一个有天才的文学家,常常自己觉得怀才不遇,所以搞到恃才傲物。他因为生长在华侨社会之中,而华侨常常饱受着外国人的歧视,所以他对外国人自不免取嬉笑怒骂的态度以发泄此种不平之气。他又生在中国混乱的社会里,更不免愤世嫉俗。他走到旧复辟派这条路上去,亦是不免故意好奇立异,表示与众不同。他曾经在教室里对我们说过:‘现在中国只有二个好人,一个是蔡元培先生,一个是我,因为蔡先生点了翰林之后不肯做官就去革命,到现在还是革命。我呢?自从跟张文襄(之洞)做了前清的官以后,到现在还保皇。’”(罗家伦《回忆辜鸿铭先生》)

同在北大执教的温源宁认为：“他辫子的炫耀，很足以显露他整个人的性格。他为人刚愎，度着与人对抗的生活，众人所承认者，他则否认；众人所欢喜者，他则不欢喜；众人所承认者，他则藐视。与众不同，即是他的快乐和骄傲；因为剪辫子是流行的，所以他便留辫子，倘若人人都留辫子，我相信剪辫子的第一人，一定是辜鸿铭。”（《温源宁《辜鸿铭》》）温的话可谓一语中的。

对此，辜氏自己的说法也许最具参考意义。“许多外人笑我痴心忠于清室。但我之忠于清室非仅忠于吾家世受皇恩之王室——乃忠于中国之政教，即系忠于中国之文明。”（林语堂《辜鸿铭》）

辜鸿铭虽行事怪诞，却有自己的原则。袁世凯时代，“安福部当权时，颁布一个新的国会选举法，其中有一部分的参议员是须由一种中央通儒院票选的，凡国立大学教授，凡在国外大学得学位的，都有选举权。于是许多留学生有学士硕士博士文凭的，都有人来兜买。”（胡适《记辜鸿铭》）一位姓陈的来运动辜投他一票，辜说，别人票二百元一张，他的至少要五百元一张。对方还价三百，最后双方经讨价还价，以四百元成交。选举前一天，陈某把四百元和选举入场证都带来了，再三叮嘱辜氏第二天务必到场。“等他走了，我立刻赶下午的快车到了天津，把四百元钱全报效在一个姑娘——你们都知道，她的名字叫一枝花——的身上了。两天工夫，钱花光了，我才回北京来。”（胡适《记辜鸿铭》）后来，那人赶到辜家大骂他无信义，辜拿起棍子，大骂道：“你瞎了眼睛，敢拿钱来买我！你也配讲信义，你给我滚出去！从今以后不要再上我们来！”（胡适《记辜鸿铭》）这是辜亲口对胡适讲的故事，可信度非常高，记在胡适的文章中，这件事一时传为笑谈。

辜鸿铭看不起那些政客，对他一度效忠的清室也颇有微词。“先生任气忤物，往往开罪于人。在鄂中庆祝万寿节时曾歌曰：‘天子万年，百姓花钱；万寿无疆，百姓遭殃。’”（王森然《辜鸿铭先生评传》）这也反映了他性格的复杂性以及忧国忧民的一面。